

臺中市潭子區公所 112 年第二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五)上午 11 時

貳、地點：本所 3 樓區史室

參、出(列)席人員：(詳簽到表)

肆、主席：戴代理主任秘書金素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所推動 112 年性別平等創新獎-從生命中發現性別平等計畫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此次計畫結合朝陽科技大學長青學苑辦理，內容有長者故事班、性平宣導(成年禮、模範母親表揚、健行活動與竹筍節)、青銀交流與種籽的發散等內容，計畫皆已執行完畢，成果報告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：近期因受 me too 性騷擾事件影響，請加強辦理相關教育訓練課程。
(提案人：賴主任正煌)

決議：請人事室於明年辦理性別主流化課程時，針對性騷擾事件辦理教育訓練課程。

柒、散會時間：上午 11 時 30 分。